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勞動檢查處 函

地址：330045桃園市桃園區大同路108號13樓

承辦人：助理員 葉可萱

電話：03-3323606分機818

電子信箱：1006375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檢職字第112001643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80240200J_1120016438_ATTACH1.pdf、
380240200J_1120016438_ATTACH2.odt)

主旨：函轉勞動部112年12月7日以勞職授字第1120205608A號令修正發布「勞動檢查法施行細則」第4條規定修正條文原函附件影本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依據勞動部112年12月7日勞職授字第1120205608D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經濟部大園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中壢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平鎮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觀音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龜山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桃園幼獅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經濟部林口產業園區服務中心、桃園市工業會、桃園市總工會、桃園市商業會、桃園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、龍潭宏碁渴望園區管理中心、華亞科技園區服務中心、龍潭華映工業園區管理中心、桃科環科大潭工業區聯合廠商協進會、桃園幼獅產業發展協進會、龍潭鄉烏樹林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桃園市永安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蘆竹海湖坑口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桃園市工四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平鎮工業區產業發展協進會、龜山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林口工三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觀音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幼獅產業發展協進會、大園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中壢工業區廠商協進會、大洋工業區、桃園市職業總工會、桃園市產業總工會、本府各一級機關

副本：



秘書室 112/12/12 09:50



121120124785 有附件